

湖南省学校共青团工作领导小组

湘学团发〔2019〕1号

关于高校团委进一步加强 学生社团基础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高校团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和群团改革的重要论述，贯彻落实全省教育大会、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加强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，着力解决当前高校学生社团面临的突出问题，促进高校学生社团健康发展，促推学生社团服务于学生成长成才，现就大力加强学生社团基础管理工作，开展学生社团精细化管理、精准服务、精心引导，提出以下工作要求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

社团是校内学生聚集的主流平台，高校团委必须提高政治站位，把学生社团工作提升到大思政格局的重要地位，按照“三全

育人”的工作要求，将其实质性融入到“十大育人”体系。要真正深化改革，大力转变作风，践行群众工作路线，深入社团关注发展，贴近学生回应诉求，将学生社团管理工作视作主责主业，作为重点工作匹配人财物力。要在支持学生社团依照章程自主开展活动的基础上，科学引导其成为专业教育、德育教育、实践教育的延伸。

二、提升专业化水平

1. 实施精细管理。全省高校必须建立从注册到注销的“社团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式”，管理内容涵盖社团注册、会员招募、活动开展、财务报账、内部管理、年审报批、档案存档、社团注销等必要环节。大力推行流程化、精细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的管理方式，要根据各校实际，将社团管理全过程精细分解为规范严谨的流程环节，运用信息化手段提高管理效率，沉淀管理基础。

2. 提供精准服务。以社团刚需为导向，协调推动相关职能部门共同破解缺经费、缺场地、缺器材、缺指导的“四缺”问题。高校团委要常态化深入走访学生社团，定期举办多方交流沙龙，搭建学生社团、指导教师与学校、二级学院、有关职能部门的互动交流平台，促进各方倾听心声、掌握动态、解决困难。

3. 注重精心引导。要注重团组织在社团运行中发挥实际作用，在人员遴选、骨干培训、活动开展等各个环节，科学有效的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其中。大力加强社团自身能力建设，学校每学期均要专门开办针对指导教师、社团骨干的精训班，精心设计课程，积极提高学生社团在会员招募、内部管理、活动策划、团

队建设等方面的综合管理能力，增强学生社团的自我管理积淀。注重先进典型的培育，定期评选一批优秀学生社团、优秀品牌项目、优秀指导教师和优秀管理单位，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适时开展合规有益的交流互动，形成良好氛围。

三、做好新学期有关工作

当前，高校团委要不等不靠、主动作为，以新学期开学、社团招新换届为契机，全力夯实学生社团管理基础工作。

1.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。学生社团有团员3人及以上的须建立团支部，团支部书记原则上由社团主要负责人兼任。学生社团团支部由业务指导单位团组织领导，业务指导单位没有团组织的，由学校团委直接领导。积极探索创新团建模式，通过“班团进社团”“社团进班团”“团日活动+”等形式，促进社团团支部与班级团支部间的交流融合。科学管理运用社团新媒体平台，强化对新媒体平台的管理指导，学生社团在新媒体平台发布活动信息须经指导教师审核。

2. 严格落实管理审批。严把学生社团年审，年审内容包括社团成员构成、社团负责人工作及学习情况、年度活动清单、指导教师履职情况、业务指导单位意见、财务状况、有无违纪违规和违反社团章程的情况等。合理控制学生社团规模，原则上学校学生社团数量不超过在校学生总数的4%，不得成立宗教类、气功类、仅吸纳单一民族学生的、跨地跨校联合的、校外机构分支机构性质的、代表和表达特定人员群体利益诉求的学生社团。社团活动须经学生社团集体决策、指导教师同意并报经指导单位批

准后方可开展，学生社团不得开展与其宗旨不符、违法违纪、纯商业性、宗教渗透性的活动。学生社团原则上不得接受社会经费资助，高校团委要千方百计联动校内部门、学院多为学生社团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。

3. 优化骨干遴选。学生社团干部候选人须政治立场坚定、学习成绩良好、道德品行端正、奉献意识突出、组织能力优秀。严格落实团中央有关要求，社团主要负责人学业成绩综合排名须在前 50%，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，思想政治类社团和公益志愿类社团的主要负责人必须为中共党员。社团应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时限组织换届，社团骨干须经提名推荐、考察公示、公开选拔、审核批准等环节遴选产生。

4. 帮助配齐配优指导力量。学校团委均要成立学生社团管理部门，配齐专门工作人员，明确 1 名专职副书记分管，稳妥有序将学生社团联合会归口团委学生社团管理部门，尚未成立学生社团联合会的高校原则上不再成立。推动协调校内有关职能部门，发挥学工辅导员队伍优势，共同帮助学生社团选聘思想政治过硬、组织管理能力较强、专业知识丰富、关爱学生成长的校内在职在岗教职工担任指导教师。明确学生社团的业务指导挂靠单位，每名指导教师最多指导 1 个学生社团，思想政治类学生社团指导教师须为中共党员，且经所在党组织批准。

5. 开展不合格社团的清理整顿。新学期开学是学生社团的活跃时期，高校团委要高度重视学生社团管理，科学预防预警，建立健全舆情监测、研判、应对处置机制，密切关注社会敏感问

题的社团，注意化解已形成的热点，防范新的热点生成。严格落实省委教工委下达的专项治理任务，对已开展不当活动的社团、境外社团的校园分支、代理企业校园业务的社团、开展民族宗教活动的社团、“地下”社团等，应迅速开展治理整顿；对未按规定注册的、年审整改不到位的、开展非法活动的学生社团应按照规定程序予以注销。

附件：高校学生社团基础管理工作任务推进表

湖南省学校共青团工作领导小组
2019年8月27日



附件

高校学生社团基础管理工作任务推进表

序号	工作内容	完成时间
1	向校党委专题汇报学生社团基础管理工作	2019年9月上旬
2	明确1名专职副书记分管学生社团工作，配齐社团管理人员	2019年9月上旬
3	严格落实省委教工委下达的专项治理任务，稳妥开展不合格社团的清理整顿	2019年9月底前
4	制定本校“社团全生命周期管理”工作方案，管理内容涵盖社团注册、会员招募、活动开展、财务报账、内部管理、年审报批、档案存档、社团注销等必要环节	2019年9月底前
5	召开学生社团业务指导挂靠单位会议，部署新学期学生社团基础管理工作，开展社团指导教师业务培训	2019年9月底前
6	强化对学生社团新媒体平台的管理指导，实现新媒体平台发布活动信息由指导教师审核把关	2019年10月中旬
7	建立健全学生社团舆情监测、研判、应对处置机制	2019年10月底前
8	明确学生社团团支部业务指导单位，加强学生社团团支部建设	2019年10月底前
9	每学期专门开办针对指导教师、社团骨干的精训班	2019年11月底前
10	严把学生社团年审，重点审查社团成员构成、社团负责人工作及学习情况、年度活动清单、指导教师履职情况、业务指导单位意见、财务状况、有无违纪违规和违反社团章程的情况等	2019年12月底前

11	组织评选优秀学生社团、优秀品牌项目、优秀指导教师和优秀管理单位	2019年12月底前
12	合理控制学生社团规模，原则上学校学生社团数量不超过在校学生总数的4%	2019年12月底前
13	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时限组织换届，社团骨干须经提名推荐、考察公示、公开选拔、审核批准等环节遴选产生；思想政治类社团和公益志愿类社团的主要负责人必须为中共党员	长期坚持
14	积极探索创新团建模式，通过“班团进社团”“社团进班团”“团日活动+”等形式，促进社团团支部与班级团支部间的交流融合	长期坚持
15	常态化深入走访学生社团，每月至少有效开展一次	长期坚持
16	定期举办多方交流沙龙，搭建学生社团、指导教师与学校、二级学院、有关职能部门的互动交流平台	长期坚持
17	以社团刚需为导向，协调推动相关职能部门共同破解缺经费、缺场地、缺器材、缺指导的“四缺”问题	长期坚持